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◆ 因公司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，自2018年6月13日起“众信转债”暂停转股，自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（即2018年6月22日）起恢复转股

- ◆ 本次调整前“众信转债”转股价格为：11.05元/股
- ◆ 本次调整后“众信转债”转股价格为：11.02元/股
- ◆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开始日期：2018年6月22日

一、关于“众信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2月1日公开发行了7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众信转债，债券代码：128022），根据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，“众信转债”在本次发行之后，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、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，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（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最后一位四舍五入）：

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： $P1 = P0 \div (1+n)$ ；

增发新股或配股： $P1 = (P0 + A \times k) \div (1 + k)$ ；

上述两项同时进行： $P1 = (P0 + A \times k) \div (1 + n + k)$ ；

派送现金股利： $P1 = P0 - D$ ；

上述三项同时进行： $P1 = (P0 - D + A \times k) \div (1 + n + k)$ 。

其中：P1 为调整后转股价；P0 为调整前转股价；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；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；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；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。

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/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，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，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，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、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（如需）。

二、前次“众信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情况

1、“众信转债”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1.12 元/股，因公司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发行新股，据可转债相关规定，“众信转债”的转股价格由 11.12 元/股调整为 11.05 元/股。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7 年 12 月 21 日起生效。

2、因激励对象离职，公司回购部分激励股份，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，对“众信转债”的转股价格进行调整，由于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很小，经计算本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仍为 11.05 元/股。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5 月 25 日起生效。

以上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公告的《众信旅游：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》（2018-066）。

三、201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后“众信转债”转股情况（本次调整）

鉴于公司实施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，“众信转债”的转股价格由 11.05 元/股调整为 11.02 元/股。

调整方法：

$P0=11.05$ 元/股， $D=0.027999$ 元/股

$P1 = P0 - D=11.05$ 元/股- 0.027999 元/股= 11.02 元/股

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

股票代码：002707
债券代码：128022

股票简称：众信旅游
债券简称：众信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18-078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15日